南宁市轨道交通5号线道路维修整治工程（邕宾立交-金桥站）设计前及施工前道路检测 工程检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南宁市轨道交通5号线道路维修整治工程（邕宾立交-金桥站）设计前及施工前道路检测 已由 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南发改城市【2020】11号 批准建设, 招标人 为 南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检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 南宁市

建设规模: 本次南宁市轨道5号线沿线道路维修整治工程沿轨道5号线线路自西向东横穿南宁市兴宁区，西起于邕宾立交，东止于金桥站，对昆仑大道进行约1.7km的道路维修整治，扣除《快环综合整治项目（邕宾立交）改造工程》与《南宁市现有高速公路东环改快速路一期工程－昆仑大道立交工程》工程范围后，本项目路线全长1087.071m， 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为60Km/h，道路红线宽度为60m，道路横断面型式为四幅路，机动车道数为双向6车道（公交专用道除外）。

项目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7800.000000万元

本项目检测采购预算价（万元）: 104.067300 万元

检测服务期: 30日历天

质量要求: 按国家、省、市现行规范、标准和委托单位的检测内容、完成时间进行检测，严格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规定执行，对招标人委托的检测项目进行客观公正检测，做到检测数据完整、准确、真实、清楚。

标段划分: 1个标段

招标范围: 见证取样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其他道路检测评价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1）取得省级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证书，本次招标要求资质证书具有： 见证取样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

（2）具备省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资质认定证书附表内容须满足招标范围的要求；

（3）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桂建管﹝2013﹞17号）和《关于加强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日常维护管理的通知》（桂建管﹝2014﹞25号）的要求，已办理诚信库入库手续并处于有效状态。

3.2各投标人可就本招标项目的所有标段进行投标。

3.3 投标人信息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为准**【备注：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仅包括与房建市政工程有关的施工、监理、检测、招标代理、园林绿化等类型的企业、人员、项目及诚信信息。其他非房建市政类工程项目的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信息以诚信库信息为准的，投标人应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以下所有“投标人信息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为准”的表述，均同此备注】**。

3.4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2020年11月4日0时00分至2020年11月25日 9时30分（不少于20日），由潜在投标人的专职投标员凭本人的身份证号及密码或企业CA锁登陆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nnggzy.org.cn/gxnnhy)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和图纸。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下同 ) 为 2020年11月25日 9时30分 ，地点为 https://www.nnggzy.org.cn/gxnnhy （交易中心）。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投标文件必须由企业专职投标员本人递交，并持专职投标员本人的身份证原件通过验证，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tb.gxi.gov.cn、南宁市公共资源招标网https://www.nnggzy.org.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南宁政府采购网http://zfcg.nanning.gov.cn上发布。（公告发布媒体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媒体）。

**7.交易服务单位**   
     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监督部门及电话**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科（监督电话：0771-5535031）

**9.注意事项**   
  潜在投标人必须录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管理系统，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管理系统登陆地址：http://ztb.gxzjt.gov.cn:1121/zjthy/ 。由于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与自治区招标投标系统的相关信息同步存在时间差（非实时同步，每天晚上同步一次），因此投标人应至少提前2天将所需投标材料在诚信库内审核通过。

**10.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招标人: | 南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代理机构: | 南宁市建昶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 地 址: | 南宁市壮锦大道33号 | 地 址: | 南宁市云英路8号五象总部大厦B座23楼 |
| 邮 编: |  | 邮 编: |  |
| 联 系 人: | 农晓燕 | 联 系 人: | 陈元 |
| 电  话: | 0771-4888658 | 电  话: | 0771-5501091 |
| 传 真: |  | 传 真: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网 址: |  | 网 址: |  |

2020年11月04日